



他山之石

▶ 他山之石

▶ 国际观察

▶ 热点关注

他山之石

### 缩小居民收入差距的若干政策建议

2010-12-07 | 访问次数: | 编辑: rky | 【大 中 小】

2010-11-22 来源: 人民网 作者: 赵振华

“十二五”规划建议把缩小收入差距问题提到了一个重要地步,如何缩小收入差距,需要标本兼治,本文做一点探讨,以求教于同仁。

#### 一、对全国居民收入进行全面调查,摸清居民收入“家底”

要缩小收入差距,首先需要摸清居民收入的家底。由于我国缺乏居民收入状况详细的权威数据,不仅不利于科学研究和为政府提供可靠的咨询,而且由个别学者或机构进行小范围调查,非常不准确,在一定意义上误导公众。因此,需要对居民收入状况进行全面调查。可由我国最权威的统计机构——国家统计局对城乡居民收入,各个行业、各个地区、各种所有制以及不同学历不同年龄段等居民收入进行全面普查,掌握居民收入“家底”,公布反映我国居民收入状况的客观权威统计指标,特别是几个敏感指标,如基尼系数、最高收入户与最低收入户变动状况及收入差距等。避免少数研究机构特别是国外研究机构根据少量资料来随机测算中国居民收入差距的片面性以及由此引起的误解。

#### 二、完善个人所得税,创造条件开征遗产税和赠与税,充分发挥税收在调节收入差距方面的作用

税收是调节收入差距的重要工具,对于调节收入差距具有良好效果。我国已经开征了个人所得税,但在起征点过低、以个人为纳税单位不尽合理等问题,遗产税和赠与税还没有开征等问题。

一是尽快从技术层面完善个人征信系统。宜由国家税务总局牵头,会同中国人民银行等机构,共同建立由个人掌握密码、特定机构监控、对社会严格保密的终身收入账户,所有资金往来均需通过收入账户反映,这是确保全额足额征缴个人所得税的基础。

二是完善个人所得税起征点。由于我国各个地区居民收入差距悬殊,不同地区可以确立不同的起征点。有两种方法可供选择,一个是由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居民收入状况确定起征点;另一个是将全国划分为若干收入区域,每个收入区域确定一个起征点。起征点要达到该地区平均收入水平以上,以避免低收入者成为纳税主体的逆向调节。

三是将个人纳税转变为家庭纳税,综合考虑家庭收入状况、负担状况等情况。由于各个家庭人口负担不同,生活状况不同,如果以个人为纳税单位可能导致低收入家庭纳税,对缩小收入差距形成负面效应。

四是收入水平未达到个人所得税起征点的小型 and 微型工商户,免缴各种税收。我国城乡有不少小型和微型工商户,收入水平达不到个人所得税起征点,对他们征税既有失公平,又不利于提高他们的收入,因此可以免税。

五是尽快开征遗产税和赠与税。从世界各个国家或地区的情况来看,不尽一致,个别已经开征的国家准备废除遗产税,有的没有开征的国家准备开征。从我国的国情出发,要尽快开征,不仅可以缩小收入差距,关键在于为下一代提供公平竞争的环境,也有利于富人捐赠,有助于完善三次分配机制。

#### 三、切实解决少数垄断行业收入过高问题

一是对不关系到国家安全的行业要引入竞争,通过竞争形成行业平均利润率。我国居民的收入差距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行业之间的收入形成的。目前我国行业之间职工收入状况总体上与竞争程度成反比,与垄断

程度成正比。要从根本上解决少数垄断行业收入过高的问题，需要从根本上打破垄断，没有了垄断，就可以从根本上解决少数行业收入过高的问题。

二是对于极少数需要保持国家所有国家经营的垄断行业或企业，也要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步伐，通过国有企业之间的相互持股，构建多元投资主体和全新的法人治理结构，真正形成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和自我发展的市场主体，通过企业制度约束分配。

三是对于少数保留的垄断行业，国家要制定收入分配指导价，指导价可以是弹性的，即收入分配控制在某一区域内；也可以是刚性的，即收入分配不能超过最高标准。

四是对垄断行业征收垄断税。由于我国的垄断行业是凭借行政权力形成的，凭借国家赋予的特有垄断地位获得的高额垄断利润，不应该归企业所有，而应该通过税收方式上缴国家。

五是加强对垄断行业收入分配的监管，包括垄断行业收入分配要透明化，接受社会监督。

六是规范垄断行业内部的收入分配，包括实物分配货币化、货币收入透明化、透明收入规范化。

四、培育和完善的现代市场体系，特别是生产要素市场，防止生产要素市场不规范而产生的灰色收入

有市场才能公平竞争，有公平竞争才能形成公平的市场价格。我国居民收入差距的形成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生产要素市场不完善，生产要素价格扭曲产生的灰色收入导致的。因此，培育和完善的现代市场体系是防止因生产要素市场不规范而产生灰色收入的根本办法。

一是要培育各类市场，特别是土地市场、企业家市场、资本市场、技术市场等。由于土地市场不规范，导致少数人一夜之间成为亿万富翁；由于企业家市场缺失，导致企业家价格不能正确反映企业家贡献等等。

二是完善市场规则，没有市场规则，就谈不上现代市场体系。只有统一的市场规则才能够确保公平竞争。

三是减少政府对市场的不适当干预。政府干预边界是市场失灵领域，政府干预过多往往扭曲市场价格，导致不公平的结果。

五、规范国有企业经营者收入

国有企业经营者收入是一个时期以来我国民众非常关注的一个问题，也是形成收入差距的重要因素。要缩小收入差距，需要规范国有企业经营者收入。

一是统一国有企业经营者收入分配的管理体制。目前我国对国有企业管理大体上分为三类：一类是国务院国资委管理的企业，主要是加工业、制造业、建筑业、采掘业等普通行业。一类是金融工委管理的企业，主要是金融和保险业。一类是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管理的企业，主要是证券业。同属国有企业，但对经营者的经营管理体制不同，导致企业经营者之间收入差距过大。因此需要统一对国有企业的管理机构，建议由国务院国资委统一对各类企业的管理，特别是统一对国有企业经营者收入的管理。

二是国有企业经营者收入不能由企业自身确定，而需要通过国资委根据企业经营绩效、经营者的贡献及承担的职责来确定。

三是经营者收入要与职工收入相联系，着力解决经营者收入增长速度快而工人收入增长缓慢的问题。

六、努力提高低收入者的收入

提高低收入者收入是缩小收入差距，扩大消费需求，实现社会和谐的重要途径。我国低收入群体的一个基本特点是量大，收入绝对水平低，需要通过多种途径提高低收入者收入。

一是提高最低工资率。建议用最低工资率代替最低工资标准。不少地区提高最低工资之后，工人的工资水平虽然达到当地最低工资标准，但工人加班加点时间更长了，工资率降低了，因此，用最低工资率更科学。

二是形成企业工资正常谈判机制，特别是在民营企业要充分发挥工会作用，形成业主、工会、政府三方谈判机制，形成工人工资正常增长机制。作为政府要为企业减免税费，为企业给职工增加工资提供空间。

三是为低收入群体发放消费券。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字，到2009年底，我国有3597万农村绝对贫困人口，2000万依靠各种低保生活的城市贫困人口，全国共计5597万，即使按照6000万贫困人口计算，每人按照每年2000元计，需要1200亿元。假定再为已经达到贫困线但收入比较低的8000万人（实际可能没有这么多）每人每年发放1000元，全国需要800亿，二者加总为2000亿元。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09年我国财政收入已经接近6.85万亿元，根据预测，2010年将超过8万亿元，我国财政收入完全可以承受2000亿元消费券。发放消费券可以一举多得，不仅提高了贫困人口的生活水平，还可以扩大消费需求，进一步带动生产，使消费和生产良性循环，特别是增强党和政府对人民群众的凝聚力。

四是加大职业教育的力度。除了大力发展职业学校以外，适当改变教育模式，有两种途径：一条途径是在现有普通初中和高中学校每学期开设一门至两门职业教育课程，提高学生职业能力；另一条途径是在现有

普通学校的初中三年级和高中三年级进行分班教育。希望继续接受普通教育的进入普通教育班，希望接受职业教育的进入职业教育班。这样不仅可以提高学生的职业能力，使未来的劳动力有一技之长，还可以减轻家庭经济负担。

[>>返回](#)

#### 相关新闻

- 人民日报连发四文聚焦国内收入差距问题 2011-02-18
- 中科院传达尹蔚民部长“关于加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科研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2011-02-17
- 公务员“凡进必考”不动摇 正确看待“公务员热” 2011-02-17
- 世界一些发达国家统筹城乡基本公共服务的经验 2011-02-17
- 罗正恩：北京拟采取多种举措调控人口将收紧进京指标 2011-02-17
- 人社部副部长：公务员制度改革路向何方 2011-02-16
- 新加坡营造电子政务技术的良性生态环境 2011-02-15

Copyright (c) 2010 中国人事科学研究院 版权所有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育慧里5号 邮编：100101 院办电话：010-84635652

科研管理处：010-84635686、84622949

京ICP备10211434号